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1 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博”）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9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本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

关于业绩下滑。半年报显示，202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4,500,524.60 元，同比下降 18.22%，实现归母净利润 35,463,411.20 元，同比下降 69.10%，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6,318,535.13 元，同比下降 85.27%。公司表示，原材料钢材涨价、物流成本上涨等因素给公司业绩造成了较大影响。请公司：（1）结合公司报告期内钢材与国际航运服务价格变化情况、公司采购流程与规模，说明钢材与国际航运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及毛利率的具体影响；（2）补充披露三年又一期的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前五大境外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结合客户变化及销售金额变化、同行业公司经营情况，说明业绩下滑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一）结合公司报告期内钢材与国际航运服务价格变化情况、公司采购流程与规模，说明钢材与国际航运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及毛利率的具体影响

1、公司报告期内钢材与国际航运服务价格变化情况、公司采购流程与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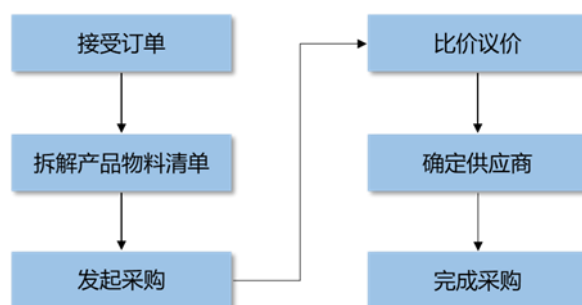
（1）公司报告期内钢材采购规模及价格变化情况：

原材料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增长率
	数量(吨)	金额万元 (不含税)	单价(元/吨)	数量(吨)	金额万元 (不含税)	单价(元/吨)	
钢卷	23,137.76	10,581.22	4,573.14	29,191.40	11,093.44	3,800.24	20.34%
镀锌钢卷	37,352.82	21,920.29	5,868.44	23,342.58	12,091.75	5,180.13	13.29%
总计	60,490.58	32,501.51	5,372.99	52,533.98	23,185.19	4,413.37	21.74%

公司钢材采购流程：

公司钢材采购流程分订单采购流程和备料采购流程。一般情况下，在保证生产供应的基础上，执行订单采购流程，最大程度减少库存成本。

订单采购流程：中标或合同签订后，销售部及时将合同信息转交计划部门，计划部门分解产品物料清单 BOM，并向采购部下达钢材订单请购单，采购部及时向供应商询价、确定供应商并下达采购订单。



备料采购流程：通常情况计划部门每月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预测，分解物料清单 BOM，向采购部门下达钢材备料请购单，采购部及时向供应商询价、确定供应商并下达采购订单。

(2) 公司报告期内国际航运服务采购规模及价格变化情况：

公司 2021 年 1-6 月主要通过 CIF、FOB 方式向境外销售产品，对应 CIF、FOB 方式相关航运服务费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价格增长比例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CIF 运保费	4,777.61	1,021.93	2,139.00	4,351.24	159.05	365.52	485.19%
FOB 内陆运费	28,847.01	610.24	211.54	14,631.76	134.47	91.90	130.19%

公司国际航运服务采购流程：

公司根据海外销售发货计划，物流部门及时向国际货运代理公司询价、确定供应商并下单航运服务订单。

2、钢材与国际航运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及毛利率的具体影响

(1) 钢材价格上涨的具体影响

公司 2021 年 1-6 月钢材价格比 2020 年同期上涨 21.74%，涨幅明显。钢材价格上涨对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万元)	2020 年 1-6 月 (万元)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4,450.05	127,727.37	-18.22%
营业成本	88,282.24	98,954.97	-10.79%
其中：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及外购成品	72,715.91	79,324.17	-8.33%

上表可见，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比 2020 年同期下降 18.22%，2021 年 1-6 月营业成本比 2020 年同期下降 10.79%。营业成本的降幅不及收入的降幅，主要因 2021 年 1-6 月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对应以钢材为主的原材料及外购成品降幅仅有 8.33%。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104,450.05		127,727.37		
营业成本	88,282.24	84.52%	98,954.97	77.47%	7.05%
其中：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及外购成品	72,715.91	69.62%	79,324.17	62.10%	7.52%

公司 2021 年 1-6 月毛利率为 15.48%，比 2020 年同期下降 7.05%，其中以钢材为主的原材料及外购成品对毛利率的影响为 7.52%。主要是因 2021 年 1-6 月钢材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为了进一步巩固市场占有率，未将钢材价格上涨完全转嫁给客户。

(2) 国际航运价格上涨的具体影响

2021 年 1-6 月国际航运价格上涨明显，如果使用 2020 年 1-6 月的航运价格测算且不考虑运费成本变动对产品销售价格影响，运费上涨对公司损益影响如下：

项目	2021年1-6月实际			测算单价(元/吨) 【注】D	测算运费金额(万元) E=A*D	对2021年1-6月损益影响额(万元) F=E-B
	数量(吨)A	实际金额(万元) B	实际单价(元/吨) C=B/A			
CIF 运保费	4,777.61	1,021.93	2,139.00	365.52	174.63	-847.30
FOB 内陆运费	28,847.01	610.24	211.54	91.90	265.10	-345.14

注：测算单价为2020年1-6月的平均单价。

根据上表模拟测算，2021年1-6月国际航运价格的上涨减少公司当期收益金额为1,192.44万元。

(二) 补充披露三年又一期的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前五大境外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结合客户变化及销售金额变化、同行业公司经营情况，说明业绩下滑的具体原因

1、三年又一期的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

序号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1	Adani Green Energy Limited	21,432.28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9,851.48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001.23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597.25
2	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674.08	Adani Green Energy Limited	42,237.07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631.1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962.61
3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563.8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354.3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93.41	BIOSAR	19,806.32
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41.37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6,912.17	Don Diego Solar,S.A.P.I. de C.V.	12,834.78	Bester	10,805.09
5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684.3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908.71	Sterling And Wilson	9,737.39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06.17

序号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合计		72,495.88		190,263.7 7		97,098.0 0		105,877.4 4
占营业收入比		69.41%		60.81%		42.55%		51.06%

2、前五大境外客户名称及收入确认金额

序号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1	Adani Green Energy Limited	21,432.28	Adani Green Energy Limited	42,237.07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子公司	24,467.54	BIOSAR	19,806.32
2	Artisan Renewables DMCC	2,089.34	Hevel Energy Group	10,688.19	Don Diego Solar, S.A.P.I. de C.V.	12,834.78	Bestar	10,805.09
3	大和ハウス工業株式会社	1,347.63	Recursos Solares PV de México II, S.A. DE C.V.	8,902.89	Sterling and Wilson Int Solar FZCO	9,737.39	Risen Energy (HongKong) Co., Ltd.	4,412.15
4	GEK TERNA	978.36	Sterling and Wilson Ltd	4,472.91	Canadian Solar	8,976.77	Prodiel Energy Espana S.L.	3,849.19
5	Bangchak Solar Energy Company Limited	971.92	Trung Nam Group	3,314.57	BIOSAR	8,049.47	cnally Bharat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3,030.4

序号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 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 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 元)
合计		26,819.53		69,615.63		64,065.95		41,903.15

3、同行业公司经营情况

(1) 爱康科技

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万元)	2021年1-6月营业成本 (万元)	2021年1-6月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太阳能安装支架	15,104.16	14,570.93	3.53%	-57.45%	-47.53%	-18.25%

(2) 清源股份

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万元)	2021年1-6月营业成本 (万元)	2021年1-6月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光伏支架	44,542.10	35,228.35	20.91%	61.88%	244%	-0.94%

(3) ARRAYTECHNOLOGIES,INC. (简称:ATI公司)

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千美元)	2021年1-6月营业成本 (千美元)	2021年1-6月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收入	448,728.00	378,083.00	15.74%	-18.80%	-8.24%	-9.70%

注：以上数据摘自相应公司半年报公告数据及根据公告数据推算得出。

(4) 本公司

营业收入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 (万元)	2021年1-6月营业成本 (万元)	2021年1-6月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收入	104,450.05	88,282.24	15.48%	-18.22%	-10.79%	-7.05%

与同行业相比，2021年1-6月本公司与爱康科技、ATI公司变动趋势基本一致，销售规模和毛利率都处于下降趋势。2021年1-6月本公司与清源股份的变化趋势不一致，2021年1-6月光伏电站材料(如钢材、硅料)价格大幅上涨情况下，

民用和商用分布式电站对价格敏感度低于大型地面光伏电站，2021年1-6月民用和商用分布式电站投资处于上升态势，地面光伏电站处于明显下降态势。而清源股份支架产品主要运用于民用和商用分布式电站，公司支架产品主要应用于大型地面光伏电站，因此2021年1-6月清源股份业绩与公司业绩趋势存在差异。

4、业绩下滑的具体原因

2021年1-6月光伏电站材料（如钢材、硅料）价格上涨明显，电站投资成本上涨，对大型地面光伏电站投资影响较大。境内项目方面，公司主要客户都项目延迟。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1年上半年中国市场集中式地面电站比去年同期装机量下降24.2%，导致公司2021年1-6月境内项目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降低1.21亿元，同比减少14.89%。境外项目方面，受疫情、组件价格及国际物流影响，境外大型地面电站项目出现延期，公司2021年1-6月境外项目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降低1.12亿元，同比减少24.00%。

钢材等原材料价格、物流成本上涨，导致公司单位成本增加。其中，2021年半年度钢材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上涨21.74%，公司为了巩固市场占有率，未将钢材价格上涨完全转嫁给客户，导致毛利下滑明显；同时，2021年1-6月毛利相对较高产品跟踪支架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56.48%，比上年同期下降10.76个百分点，也是导致综合毛利率下滑的一个重要原因。

问题 2:

关于管理费用。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管理费用5,088.57万元，比去年同期上涨64.97%，主要系公司根据长期战略部署，相关业务模块（特别是BIPV、跟踪支架业务及SAP实施等），引进优秀人才，搭建梯队建设，为公司长期发展储备管理人员。请公司披露各业务模块新增储备管理人员数量、学历构成、年龄构成、平均薪酬。

公司回复：

2021年1-6月管理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职工薪酬支出增长所致。根据公司长期战略部署，在2021年的相关业务模块中，特别是BIPV、跟踪支架业务及SAP实施等方面引进优秀人才，搭建梯队建设，为公司长期发展储备管理人员。

1、各业务模块人员增长情况如下：

业务模块	数量（人）	比例
支架业务	67	53.60%
BIPV	9	7.20%

业务模块	数量（人）	比例
SAP	8	6.40%
其他	41	32.80%
合计	125	100%

注：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公司新增管理人员125人，离职人员16人，净增加109人。因新增人员与离职人员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无法一一对应，以上按新增总人数列示。

2、新增人员的教育程度分布情况如下：

教育程度	数量（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69	55.20%
专科	35	28.00%
高中及以下	21	16.80%
合计	125	100%

3、新增人员的年龄区间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岁及以上	4	3.20%
40-49岁	24	19.20%
30-39岁	59	47.20%
30岁以下	38	30.40%
合计	125	100%

4、新增人员人均薪酬情况

新增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为2.17万元/月，平均薪酬水平较高，主要是新增多个中高层管理人员所致。

问题 3：

关于预付款项。半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共计109,472,098.46元，较上年末增长359.61%。请公司：（1）补充披露前五大预付款对象名称及金额、产生预付的原因、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钢材销售企业；（2）预付设备款的交易背景、交易对方以及具体金额，是否存在新增交易对手方及原因。

公司回复：

1、补充披露前五大预付款对象名称及金额、产生预付的原因、与公司是否

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钢材销售企业；

2021年6月末，公司前五大预付款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性质	采购产品	预付余额 (万元)	占比
上海青乙实业有限公司	钢贸企业	钢材	2,442.39	22.31%
上海卓钢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钢贸企业	钢材	2,090.00	19.09%
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钢贸企业	钢材	1,164.89	10.64%
上海冠成钢铁有限公司	钢贸企业	钢材	1,144.51	10.45%
上海易百实业有限公司	钢贸企业	钢材	904.32	8.26%
合计			7,746.12	70.75%

(1)前五大预付款项的供应商全为钢材销售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产生预付款的原因：2021年1-6月钢材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为了避免钢材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经营风险，采用预付部分货款的方式及时锁定钢材价格。同时，采用预付款或者款到发货的方式采购钢材，钢材价格也会比采用信用期采购更低。

(3)前五大预付款项供应商为：上海青乙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卓钢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州首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上海冠成钢铁有限公司、上海易百实业有限公司。前五大采购供应商为：天津海鑫钢管有限公司、江阴市华方新能源高科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易百实业有限公司、安徽省芜湖市恒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卓钢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前五大预付款项供应商主要为采购钢材，用于锁定钢材价格。其中，上半年前五大采购供应商中上海易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卓钢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预付款项前五大供应商重合，主要为钢材采购供应商。天津海鑫钢管有限公司主要为“成品管材”供应商，江阴市华方新能源高科设备有限公司主要为“回转减速装置”供应商，两者结算方式均为“票到付款”，非预付性质；安徽省芜湖市恒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为安徽繁昌募投项目工程款。

2、预付设备款的交易背景、交易对方以及具体金额，是否存在新增交易对手方及原因

公司预付设备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核算，2021年6月末预付设备款4,620.73万元，比2020年末增加4,018.71万元。前五大预付设备款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是否新增供应商	采购设备名称	预付金额（万元）	结构占比	交易背景
徐州瑞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是	自动化热镀锌生产线	1,674.00	49.0%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6 日与徐州瑞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采购自动化热镀锌生产线的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额 5,580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预付 30%，生产线尚未交付。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光伏组件	704.77	20.6%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与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采购太阳能电池组件采购合同，合同额为 1,863.60 万元，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发货前全额付款，组件尚在陆续交付中。
无锡市通合机械有限公司	否	全自动生产线	471.99	13.8%	主要系公司在 2021 年 4、5 月与无锡市通合机械有限公司签订两份全自动生产线采购合同，合同额合计 1,986.62 万元，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付 30%，生产线尚未交付。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否	电缆	339.51	9.9%	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23 日与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采购自建 BIPV 厂房用电缆的金额为 339.51 万元设备采购合同，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付 30% 及提货款 70%，电缆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交付并完成验收。
绵阳六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是	风洞试验室	225.00	6.6%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与绵阳六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关于风洞实验室设计建造的建造合同，合同额为 750 万元，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付 30%，尚处于工

供应商名称	是否新增供应商	采购设备名称	预付金额（万元）	结构占比	交易背景
					程初期。

徐州瑞马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为本期新增供应商，是因公司本期拟开始建造第一条热镀锌生产线，以前年度公司未开展热镀锌业务。绵阳六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新增供应商，是因公司本期拟新建第一个风洞实验室，以前年度公司未建造风洞实验室。其他供应商属于老供应商。

问题 4:

关于存货。半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共计 391,280,576.61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34.94%，其中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变动幅度较大。公司表示存货变动主要系应对原材料上涨、增加备货。请公司：（1）分类型披露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各类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发生变动的的原因；（2）结合在手及预计订单覆盖情况，说明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计提大额跌价准备的风险。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一）分析披露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各类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原材料、库存商品具体内容及变动原因见下：

单位：万元

明细分类	2021 年 6 月末 账面余额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波动比率	变动原因
原材料				
带钢卷板	4,001.01	2,824.65	41.65%	根据在手订单及预测下半年订单增加备货，且钢材价格呈上涨趋势，提前采购
预镀锌板	691.69	274.16	152.29%	
其他	968.89	447.38	116.57%	
库存商品				
电器元件【注】	3,586.58	2,869.47	24.99%	2021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归属跟踪支架订单的占比上升，跟踪支架需要的电器元

明细分类	2021年6月末 账面余额	2020年末 账面余额	波动比率	变动原因
				件相对较多,因此较上年有所增长。
主轴方管	2,494.11	1,317.64	89.29%	跟踪支架使用主轴方管较多,2021年6月末库存商品归属跟踪支架订单的占比大幅上升,因此主轴方管期末存货增长;出口印度ADANI项目因国际海运集装箱紧张影响,货物(主要为方管)一直未能发出
立柱	1,465.01	1,720.52	-14.85%	2021年上半年以国内固定支架为主,交付及时,6月末待交付的立柱比年初减少
檩条	1,288.09	2,719.50	-52.63%	固定支架使用檩条较多,跟踪支架使用檩条比例较低,2021年6月末库存商品归属固定支架订单的占比降低,因此檩条期末存货减少
斜支撑	323.87	489.26	-33.80%	斜支撑多用于固定支架,2021年上半年以国内固定支架为主,交付及时,6月末待交付的斜支撑比年初减少
其他	2,427.53	3,445.83	-29.55%	2021年上半年的总体订单交付量较2020下半年减少,因此2020年末的库存商品余额大于2021年6月末

注: 电器元件含未组装元器件和已组装元器件, 2020 年报在原材料列示, 2021

年半年报在库存商品列示。

(二) 结合在手及预计订单覆盖情况, 说明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是否存在计提大额跌价准备的风险

2021年6月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约1.16亿元, 截止目前在手订单金额的待执行收入约22.39亿元, 公司在手订单可覆盖库存商品。目前在手订单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同金额不含税	截至2021.06.30已 确认收入	待执行合同额
在执行订单	189,166.87	144,392.94	44,773.93
在手未执行订单	179,081.13		179,081.13
合计	368,248.01	144,392.94	223,855.07

期末库存商品按订单执行情况分类统计如下:

单位: 万元

期末库存商品分订单	期末库存 商品余额	占比	有跌价风险 的库存商品 金额	计提跌价准 备金额	计提比例
在执行订单	9,116.24	78.69%			
已完成订单	467.40	4.03%	71.22	45.34	63.66%
备货	1,768.89	15.27%			
无归属订单的通用件	32.76	0.28%			
其他	199.91	1.73%			
合计	11,585.20	100.00%	71.22	45.34	63.66%

由上表可知, 公司的期末库存商品主要为在执行订单以及备货。其中备货主要为很可能获取的订单提前准备且通用性较强的存货。

(1) 期末主要在执行订单的库存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合同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不 含税	待执行确认 收入	期末库存商 品余额	期末库存商 品占比
2020751	项目 1	38,027.93	4,307.54	1,365.56	11.79%
2020768	项目 2	38,090.90	10,044.96	1,226.44	10.59%
2021055	项目 3	5,255.75	3,896.51	1,151.16	9.94%
2020774	项目 4	1,719.25	1,719.25	899.22	7.76%
2021741	项目 5	3,111.96	3,111.96	709.70	6.13%
2020125	项目 6	1,289.63	967.22	567.58	4.90%
2021723	项目 7	461.97	461.97	374.65	3.23%
2021012	项目 8	811.64	811.64	349.94	3.02%
2021047	项目 9	7,225.77	7,225.77	236.15	2.04%
2021046	项目 10	4,589.90	2,582.96	219.72	1.90%
2021063	项目 11	4,046.07	4,046.07	209.64	1.81%
2020155	项目 12	1,576.06	239.23	173.16	1.49%
2021735	项目 13	176.19	176.19	113.38	0.98%
2021038	项目 14	21,047.25	3,054.58	103.99	0.90%
2021740	项目 15	185.80	185.80	93.50	0.81%
2021731	项目 16	1,104.61	1,104.61	93.48	0.81%
2020123	项目 17	1,898.78	130.16	92.34	0.80%
2021024	项目 18	1,100.35	306.08	91.43	0.79%
2019757	项目 19	9,389.17	5,076.38	82.33	0.71%
	合计	141,109.00	49,448.90	8,153.37	70.38%

对于公司在执行订单期末库存商品、备货及通用件，销售合同具有合理的利润空间，存在跌价可能性较低。

(2) 对于已完成订单的期末库存商品，公司会根据后续订单匹配性直接领用或者改材领用，对于不易于改材使用的库存商品以废料回收价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已完成订单库存商品	期末余额（万元）	占比
有归属订单的通用件	256.38	54.85%
易于改材	139.80	29.91%

已完成订单库存商品	期末余额（万元）	占比
不易于改材	71.22	15.24%
合计	467.40	100.00%

综上所述，公司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计提大额跌价准备的风险。

二、会计师回复：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的存货明细表，核实上述公司回复中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访谈公司采购、销售人员，了解公司期初期末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发生变动的原因；
- 2、取得期末有订单支持的存货清单，复算各类存货订单支持情况；
- 3、对于期末正在执行的销售订单，获取成本分析表，检查归属于在执行订单的期末库存商品跌价可能性；
- 4、按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政策，复算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 1、原材料、库存商品期初期末变动原因合理；
- 2、未发现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不充分及未计提大额跌价准备的风险。

问题 5：

关于收购原平宁升。半年报显示，公司在报告期内收购原平宁升，主营业务为光伏支架相关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等。请公司：（1）补充披露目前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业务范围、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净利润等情况；（2）补充披露收购原平宁升的时间、交易背景、收购目的、收购金额及是否达到披露标准，定价依据及溢价情况，并说明交易对手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 （1）补充披露目前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业务范围、总资产、净资产、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净利润等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12 家控股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公司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下，账面价值超过 1,000 万元的公司确定为主要控股公司，公司的主要控股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①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集团的关系	全资子公司，重要生产主体				
经营范围	从事新型能源的研制与开发；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钢结构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管廊支架、抗震支架、金属支架、工业机柜、机电设备、光电设备及相关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43,937.73	16,395.72	93,698.84	88,858.10	2,990.33

② 安徽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安徽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集团的关系	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电线、				

公司全称	安徽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缆经营；五金产品研发；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57,022.46	2,355.86	-	-	160.07

③江苏博睿达智能停车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江苏博睿达智能停车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与集团的关系	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发电、输电、供电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规划设计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机电耦合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624.64	1,489.25	97.22	89.70	-113.50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参股公司为山西晋龙腾翔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山西晋龙腾翔科技有限公司
与集团的关系	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5%的股权

公司全称	山西晋龙腾翔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成本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59.43	259.43	-	-	-0.57

(2) 补充披露收购原平宁升的时间、交易背景、收购目的、收购金额及是否达到披露标准，定价依据及溢价情况，并说明交易对手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①收购时间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原平宁生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协议受让的方式收购原平宁升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宁升”）100.00%的股权。

2021年3月15日，公司与原平宁升原股东王忠良、张志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同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②交易背景与收购目的

公司为了促进主营业务发展，通过项目开发拉动产品销售、稳定产品毛利，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整体盈利能力，公司于2021年3月通过收购的方式参与了山西光伏电站项目开发业务。

原平宁升是一家成立于山西原平的新能源电站项目公司，公司收购该公司主要基于资源整合等目的，通过收购的方式参与山西原平光伏电站项目开发，既有助于促进公司光伏支架销售，又较为谨慎地参与光伏电站项目开发。

③收购金额、定价依据及溢价情况

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本次收购原平宁升的转让价格为0元，主要由于收购时，该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原股东亦未完成实缴出资，经与原股东协商确定以0元作为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该金额未达到披露标准。

本次收购不存在溢价或折价情况。

④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的关联关系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无关联关系。

⑤原平宁升在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下的核算

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当日取得了原平宁升控制权后,取得的原平宁升的权益按成本法核算,账面价值为 0。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对原平宁升进行了增资,缴纳了 100 万元的注册资本金。因此,在截止日为 6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上以及半年报中涉及长期股权投资明细的相关内容中,原平宁升的账面价值为 100 万元。

二、保荐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①查阅了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访谈了公司财务总监,了解了集团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对重要控股子公司的确定标准;获取了公司重要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②查阅了审议收购原平宁升事项的《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查阅了公司与原平宁升原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访谈了公司财务总监,了解了公司收购原平宁升的交易背景、交易目的、收购金额、定价依据、交易对象等信息。

③通过企查查等工具查询了原平宁升的公开信息;获取了公司的关联方清单;访谈了公司财务总监,了解了原平宁升原股东与公司的关系;获取了公司出具的《关于原平宁升收购事项的说明函》。

④查阅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核对了应当披露的重大交易的标准。

⑤取得了公司向原平宁升的增资的资金划拨单及相应的银行回单,核对了公司对原平宁升的增资数额。

(2)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①公司已在监管问询函回复中披露了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业务范围、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净利润等情况,相关披露信息与实际情况相符。

②公司在半年报中披露的收购原平宁升日期与《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日一

致；本次交易的交易背景真实，收购目的、定价依据具有合理性；收购金额与《股权转让协议》一致，不存在溢价收购的情况；交易金额未达到需要披露的标准。

③交易对象王忠良、张志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 6:

关于短期借款。半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为 197,062,825.01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200.74%，主要系本期新增短期美元借款。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新增短期美元借款的原因、具体金额、借款对象、借款利率、提供担保情况等。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 19,706.28 万元，主要是增加美元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借人	币种	贷款金额（万美元）	发放日期	到期日	贷款性质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1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陆家支行	美元	200.00	2020/12/8	2021/10/22	流动资金贷款	1.11%	信用担保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美元	200.00	2021/1/4	2021/12/30	流动资金贷款	1.10%	保证借款
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美元	700.00	2021/3/11	2021/12/29	流动资金贷款	1.15%	信用担保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美元	500.00	2021/3/17	2022/3/16	流动资金贷款	1.10%	保证借款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美元	150.00	2021/3/31	2021/9/30	流动资金贷款	1.00%	保证借款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美元	300.00	2021/4/29	2022/4/20	流动资金贷款	1.10%	信用担保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美元	800.00	2021/6/16	2022/5/5	流动资金贷款	1.10%	保证借款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美元	200.00	2021/6/29	2022/6/29	流动资金贷款	1.11%	信用担保
合计			3,050.00					

新增美元借款的原因：

(1) 降低材料采购成本。2021年1-6月新增美元借款3,050.00万美元主要用于支付材料采购款,2021年6月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计比2020年末下降3.18亿元,预付款项增加8,565.35万元。及时支付材料采购款,有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

(2) 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美元贷款可规避美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3) 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已于2020年10月归还了全部人民币借款(贷款基准利率4.35%),并逐步以美元借款(综合贷款利率1.5%以内)进行替代。

问题 7:

关于合同资产。半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629,804,706.36元,金额较高。请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大合同资产客户及对应金额,列报为合同资产的具体会计准则依据,是否存在收款的其他限制条件。

公司回复:

(一) 前五大合同资产客户及对应金额

公司2021年6月30日前五大合同资产客户及对应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前五大客户名称	合同资产金额
1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578.76
2	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	6,551.45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30.14
4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705.32
5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3,624.85
	合计	40,490.52

(二) 列报为合同资产的具体会计准则依据,是否存在收款的其他限制条件

1、公司光伏支架业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1) 内销收入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中国境内销售合同,收入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收款权利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2) 外销收入

FOB、CIF、CFR: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在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具体为

取得出口报关单及海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DAP、DDP、DDU：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运送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并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光伏支架销售合同有关付款条款一般约定：

公司的产品用于光伏电站工程。光伏电站工程采购付款形成了分阶段付款的行业惯例，公司作为光伏电站材料供应商之一，需基本遵从该行业惯例。公司一般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有关付款进度约定情况如下：

项目	付款时间（天）	付款比例
预付款	合同签订后30天	10%-30%
到货款	货到以后30天	30%-50%
验收款	货物初步验收以后60天	30%
质保款	货到以后360天	5%-10%
合计		100%

注：签订的具体合同略有差异。

3、合同资产形成及收款限制性条件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关于合同资产规定，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企业应当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公司在具体合同执行过程中，已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产品销售业务，但根据合同约定尚未达到相应的收款条件（如验收条件、质保条件）的收款权利，公司计入合同资产。公司合同资产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的规定。

除根据合同约定分阶段收款限制性条件外，公司收款权利不存在其他限制条件。

问题 8：

关于应收账款。半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14,311,394.17 元，计提坏账准备 89,808,130.72 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名称及各其账龄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并说明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公司回复：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名称及其账龄情况、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62.95	1,794.54	2,529.92	1,438.50		1,061.97	是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637.85	991.91	3,562.34	1,083.60		947.63	是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47.95	1,214.33	1,833.62			244.08	是
宁夏兴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2,582.12			29.70	2,552.41	2,567.27	是
信义光能控股有限公司	1,708.36	911.81	263.98	155.35	377.22	526.88	是
以上小计	18,739.23	4,912.59	8,189.86	2,707.15	2,929.63	5,347.82	

(1) 应收宁夏兴胜新能源有限公司款项

公司应收宁夏兴胜新能源有限公司款项 2,582.12 万元，为及时催回货款，公司于 2019 年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裁决，裁定宁夏兴胜支付全额货款、相关利息及相关费用。目前该款项尚在执行阶段。为此，公司预计该款项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已按账龄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67.27 万元，计提比例 99.42%，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信义光能控股有限公司都属于国有企业或知名上市企业，财务状况良好，历史上公司的该类客户的应收账款也未发生坏账核销情况。未能及时回款的原因主要是相关公司付款审批流程长。预计不存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故公司按账龄组合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所述，对于存在坏账损失迹象的应收账款，公司已谨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2021 年 6 月末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对于不存在坏账损失迹象的应收账款，2021 年 6 月末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二、会计师回复：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表，复核并与财务报表核对；
- 2、获取并查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报告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明细表；

3、对于宁夏兴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获取了仲裁报告，访谈公司管理层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计提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复核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4、对于上述根据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获取账龄统计明细表，核查账龄统计是否正确，并依据账龄对坏账准备进行复算。

（二）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计提了坏账准备，未发现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